**关于开展第一届“三江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学能手”**

**评选的通知**

各学院、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三江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学能手评选与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校教师字〔2021〕1号）文件精神，学校将开展第一届“三江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学能手”评选表彰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申报对象**

我校教学一线承担教学任务的自有教师。

**二、申报条件**

详见《三江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学能手评选与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附件1）。

**三、推荐名额**

1.教学名师各单位推荐不超过1人；

2.教学能手各单位按照本单位可申报人数的3%推荐，不足1人的按1人推荐，最多不超过2人；

3. 若无合适人选，可不推荐。

**四、申报程序**

1.个人申报。符合评选条件的教师填写《三江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学能手推荐申报表》（附件2、附件3），向所在教学单位提交。

2.单位遴选、推荐。各教学单位成立教学名师和教学能手评选工作小组，根据分配名额择优确定推荐人选。3.对教学单位推荐的教学名师、教学能手参评人选在学校网站公示，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。

4.专家组检查评比。专家组对候选人的课堂教学和教学档案进行检查评比。课堂教学评价指标见《三江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学能手评选专家听课评价表》（附件4），教学档案检查按学校常规检查要求进行。

5.学校评审。学校评审委员会对候选人材料、近3年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和专家组检查评比结果进行综合审核评议，提出教学名师和教学能手的建议人选名单，报校联席会议研究批准。

6.教学名师和教学能手名单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

**五、评选工作具体时间安排及相关要求**

1.评选工作具体时间安排

（1）3月30日—4月12日：各单位遴选推荐并上报人选；

（2）4月14日—4月16日：教学单位推荐人选公示；

（3）4月19日—6月4日：专家组检查评比。（包括随堂听课并检查教学进程表、教案（讲稿）、教学课件，抽查近3年的试卷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）；

（4）6月底之前校评审委员会评审、校联席会议研究批准、结果公示。

2.相关要求

（1）教学名师和教学能手不可兼报。

（2）教学名师和教学能手评选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，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择优推荐。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考评等级现只有2020年一次，各单位须在“教学单位推荐意见”栏对申报人近五年的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情况做总体评价。

（3）申报教学能手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（1981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，申报教学名师无年龄要求。

（4）材料报送要求，

请各单位于4月12日前报送以下材料：

《三江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学能手申报推荐表》（一式两份纸质版，同时提交电子文档），及相关支撑材料；《三江学院教学名师、 教学能手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5，一式一份纸质版，同时提交电子文档）；本学期所任课程教学大纲、教学进程表（提交电子版）。

所在单位需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盖章，纸质材料报送至行政楼5427办公室，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OA邮箱。联系人：陈晓晖老师，联系电话：7026，8818。

附件：

1.三江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学能手评选与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；

2.三江学院教学名师申报推荐表；

3.三江学院教学能手申报推荐表；

4.三江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学能手评选专家听课评价表；

5.三江学院教学名师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；

6.三江学院教学能手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。

教师发展中心

2021年3月29日